

考 試 科 目	文學理論與批評	系 所 別	台灣文學研究所	考 試 時 間	2 月 7 日(五) 第四節
<p>一、 解釋名詞 (每一子題的說明不超過 200 字，分數每題各佔 10%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implosion(內爆)2. Impressionistic criticism (印象批評)3. local knowledge (地方知識)4. modernity (現代性)5. posthuman(後人類) <p>二、 論述題 (每一題不超過 500 字，每一題舉例談論的作家、理論家及文本請勿重複，分數各佔 25%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在討論台灣日治時期的作家作品時，你/妳覺得哪一派文學理論或理論家的觀點 (特別是哪一項概念)，最適合解釋？請舉至少一個作家及其作品試做應用分析。2. 2019 年台灣通過同婚法案成為亞洲第一個同婚合法的國家，在國際間獲得普遍的讚譽。你/妳知道在當代文學理論中，除了同志理論以外，有哪些理論流派的觀念也有關注到相關議題？請任舉兩個理論流派或理論家的概念申論之。					
備	註	一、 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。 二、 試題請隨卷繳交。			